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 見。

本函件內未經另行界定的術語將與信託基金的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敬啟者:

摩根宜安環球新興市場基金(「信託基金」)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我們擬將信託基金清盤,惟須先取得監管機構的批准。倘若我們進行該項建 議清盤,生效日期預期為2023年第四季度,而單位持有人將獲得相應通知。

信託基金的基金說明書內所載波動定價機制可能適用;例如,若信託基金的資本淨流出由於贖回要求超逾經理人不時預先釐定的門檻,在計算每單位資產淨值時,如經理人認為符合所有單位持有人的利益,其可向下調整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減低銷售相關投資導致的預期攤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買賣差價及交易成本(例如經紀、稅務及政府費用)。

閣下可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作為信託基金之行政人)之註冊辦事處¹,以及瀏覽本公司網頁am.jpmorgan.com/hk²,免費索取信託基金現行的基金說明書。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作為信託基金之行政人)之註冊辦事處¹,免費查閱信託基金現行的信託契約。

信託基金之經理人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閣下指定的客戶顧問、客戶經理、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行政人。

摩根資產管理(亞太)有限公司

香港基金及機構業務總監

吳家俐

謹啟

2023年6月26日

¹ 行政人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9樓

² 此網頁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